

结构性存款业务协议书

交易内容				
	客户声明：确认以上银行打印的交易内容正确无误			
	客户姓名*：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手机号码*：
	银行账号*：		客户地址*：	
	经办人姓名*：	证件类型及号码*：	法定代表姓名*：	证件类型及号码*：
	☐ 风险测评 ☐ 客户信息变更		投资经验： ☐ 有 ☐ 无	
	投资者类别：	非居民标识： ☐ 否 ☐ 是	交易渠道： ☐ 全部 ☐ 柜台 ☐ 网银 ☐ 丰收互联 ☐ 自助设备 ☐ 财富 E 站通	
	更换银行卡：原账号：新账号：		对账单日期：	
	贵宾级别：	有效期限：	☐ 购买 ☐ 撤单	产品代码：金额/份额：
	其他业务：	产品代码：	产品份额：	业务时间：
其他说明：				
特别提醒： 本协议书与交易内容中所记载的产品名称及代码对应的《产品说明书》、《风险揭示书》、《客户权益须知》、《结构性存款产品协议条款》共同构成客户与瑞丰银行之间的结构性存款交易合同（以下简称：本合同），客户需认真阅读上述文件后签署本合同。 客户按交易内容购买瑞丰银行结构性存款产品（以下简称：本产品），并授权瑞丰银行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挂钩标的和收益支付方式配置衍生金融资产，投资收益和风险完全按照本合同约定方式承担。双方一经签署本协议书，本合同即于下述载明的协议书签署日期发生法律效力。 客户签署本协议书则被视为已详细阅读过本协议书背面的《结构性存款产品协议条款》和协议书交易内容中记载的产品名称及代码对应的《产品说明书》、《风险揭示书》、《客户权益须知》的各项内容，并充分理解相关的收益和潜在风险。客户自愿购买，并遵守本合同项下的各项规定。 本产品认购期内允许撤单。客户签署本协议后进入投资冷静期，冷静期为二十四小时，自签字确认后起算，在投资冷静期内如果客户改变决定，瑞丰银行有义务遵从客户意愿，解除已签订的销售文件，自客户提出撤单申请后 3 个工作日内退还客户全部投资款项。 本合同双方特此确认：在客户签署本合同之前，瑞丰银行已就本协议书及相应的产品说明书中的全部条款和内容向客户进行了详细说明和解释，客户已不存在任何疑问或异议，并对合同双方的权利、义务、责任与风险有清楚和准确的理解。				
本人/机构保证所填写的信息真实有效，在发生变更时将及时通知瑞丰银行，自愿在瑞丰银行办理上述结构性存款业务，自愿承担投资风险。				
个人客户签字： 机构客户盖公章： 机构客户经办人签字： 年 月 日		银行签章： （储蓄业务公章或业务公章） 经办柜员（签章）： 年 月 日		

结构性存款产品协议条款

一、风险提示

- 1、本协议书及其约定产品的产品说明书、风险揭示书、客户权益须知共同构成客户与银行之间的结构性存款产品交易合同（以下简称本合同），客户在认真阅读上述文件后签署本合同。
- 2、客户认购本产品，并授权银行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挂钩标的和收益支付方式配置衍生金融资产，投资收益和风险完全由客户按照本合同约定方式承担。
- 3、客户签署本协议书则被视为已详细阅读过产品相关销售文件，银行已就产品相关销售文件中的内容向客户进行了详细的说明和解释，客户已不存在任何疑问或异议，并充分理解相关的收益和潜在风险，自愿办理相关交易，并遵守本合同项下的各项规定。

二、双方权利和义务

- 1、客户保证存款资金来源合法，存款行为符合法律、法规及相关监管部门规定。
- 2、客户承诺所提供的所有资料真实、完整、合法、有效，如有变更，应及时到银行原经办机构办理变更手续。若客户未能及时办理相关变更手续，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客户自行承担，银行对此不承担任何责任。
- 3、客户有权依据结构性存款产品合同约定获取收益，在约定的投资期内，结构性存款本金不再另计存款利息。
- 4、本协议成立后，银行将凭本协议按购买金额冻结客户活期账户内相应资金，该账户冻结资金不能被支取和使用。
- 5、客户需在其活期账户中留有足够资金，以便银行从客户的活期账户中将购买资金足额扣划。
- 6、客户在此授权并同意银行有权根据购买金额对客户相关资金账户进行扣划等相关操作，无须经客户另行同意。
- 7、存款到期日，银行应按照本协议以及说明书的约定将应支付的购买金额及利息划入客户活期账户。
- 8、瑞丰银行有权确定结构性存款的销售渠道（包括但不限于网点柜台、网上银行、手机银行等渠道）及其覆盖范围。

三、免责条款

- 1、如因客户原因（包括但不限于因债权债务纠纷导致客户活期账户被司法机关采取司法强制措施、身份信息过期后没有及时更新，账户异常等）导致购买金额不能从活期账户足额划转的，本协议不生效。
- 2、如出现《产品说明书》约定的提前终止情形，客户违约或客户资金账户被有权机关冻结、扣划，瑞丰银行均有权提前终止本协议，瑞丰银行不承担违约责任。
- 3、因客户资金账户冻结、挂失、换卡、销户、长期不动户等原因造成客户资金账户变更或异常，客户未及时办理变更手续而导致产品到期资金无法入账的，客户应承担全部责任。

四、适用法律与争议解决

本合同适用中国的法律和行政法规。本合同项下的及与之有关的一切争议，客户与发行银行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应提交产品经办银行所在地人民法院司法裁决。

五、协议的生效与终止

- 1、本合同经客户签署协议书，且银行在本协议书上加盖银行经办行业务公章，并有银行经办人员加盖个人名章后，于本协议书上载明的签署日期发生法律效力。
- 2、本协议及说明书项下客户与银行双方权利义务履行完毕之日，本协议自动终止。

